实验设备〔2022〕3号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关于

疫情防控期间加强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紧急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保障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保证疫情防控期间实验室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结合学校应急防控管理要求，现就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开展实验室环境卫生和日常消毒工作

1.做好实验室卫生保洁工作。定期对实验室开展环境卫生清扫，保持实验室内地面、实验台桌、仪器设备和工作环境的干净整洁。实验室产生的废弃物需按照实验室相关管理要求处置。

2.做好实验室日常消毒工作。根据不同性质的实验室和环境条件，采取切合实际、科学的方式方法进行日常消毒，保证实验室内通风、空气清新；使用消毒药物喷洒或擦拭时，须掌握正确的使用方法，避免损坏仪器设备、引发实验药品反应；有紫外灯消毒的实验室，应确保人员安全的情况下适当增加使用频次和消毒时间。

1. 严格实验室人员管理工作

1.严格管控进入实验室人员。严格实行实验室使用及实验室人员准入审批制度，严禁不符合健康要求、未经审核、未获准许的人员进入实验室。对每日进出实验室人员建立人员信息、登记台账。

2.严格控制实验室内人数。为避免实验室内人员群聚，实验室人员较多时，建议采取“时间换空间”做法，降低实验室单位时间内人员数量。制定实验室人员时间表，严格控制同一时间、同一实验室内进行实验的人数。

3.严格落实实验人员防护要求。进入实验室人员必须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认真做好个人防护工作，佩戴口罩，并根据实验特性选择实验服、手套、护目镜等必要的个人防护设备。

三、加强实验室安全及疫情防控安全教育

疫情防控期间,各单位应根据学科专业特点，采取灵活多样的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的形式，面向师生开展实验室安全教育及疫情防控安全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安全意识，确保实验室安全与疫情防控安全。

四、制定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置方案

各单位应结合学科专业特点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实验室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置方案，并进行演练。当实验室师生出现不明原因发热（体温≥37.3℃）、咳嗽等症状时，实验室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流程立即处置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

2022年3月13日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2年3月13日印发